** 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公會地址：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111號8F-1

公會網址：http://[www.taipeihouse.org.tw](http://www.taipeihouse.org.tw/)/

電子郵址：taipei.house@msa.hinet.net

聯絡電話：2766-0022傳真：2760-2255

**受文者：**各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房仲雄字第110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**主旨:**臺北市政府來函有關公布修正平均地權條例部分條文、刪除地政士法第51條之1並修正第26條之1及第59條條文、修正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4條之1、第29條、第40條條文等3案，業奉總統110年1月27日華總一義字第11000006071號、第11000006921號及第11000006191號令公布，轉發會員公司，請 查照。

**說明：**

1. 依據臺北市政府110年2月5日府地價字第11001050041號轉內政部110年2月3日台內地字第1100103736號函辦理。
2. 臺北市政府與內政部函文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黃文雄



